西安科技大学院处函件

教务函〔2023〕63号

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预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深入推进科教产教深度融合的一流课程建设，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23年工作要点中关于深入实施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工作安排，结合目前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情况及学校实际，决定开展第三批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预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分析

根据教育部目前已公布的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课程2968门、线下课程3539门、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2668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1200门、社会实践课程491门。其中我校前两批获批的17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中，包括线上课程2门、线下课程8门、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3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2门、社会实践课程2门。

学校将进一步强化学科专业优势，突出能源、安全及相关行业特色，大力推进数字技术和人工智能在课程建设中的创新应用，提高第三批国家、省级一流课程申报质量。

二、申报课程范围

（一）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

（二）已获批的校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应积极参与申报，鼓励高层次人才、知名教授、教学名师等主持申报。

（三）大力支持有国家级精品课程、陕西省精品课程等有建设基础的课程参与申报。

（四）学院（部）应统筹组织目前没有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支撑的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的申报工作。

## ****三、申报类型****

**(一)线上一流课程。**即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突出优质、开放、共享，构建内容更加丰富、结构更加合理、类别更加全面的精品慕课体系。

**(二)线下一流课程。**主要指以面授为主的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

**(三)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主要指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结合本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安排**20%—50%**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本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大力倡导基于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应用的线上线下混合式优质课程申报。

**（四)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高成本、高消耗、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形成专业布局合理、教学效果优良、开放共享有效的信息化实验教学体系。

**(五)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学生70%以上学时深入基层**，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

四、申报条件

（一）申报课程须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参加过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但未通过认定的课程，经进一步完善可继续申报。

（二）课程可由主讲教师个人申报或团队负责人牵头申报。课程主讲教师、课程团队主要成员只能参与申报一门课程。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团队主要成员一般为近5年内讲授该课程教师，师德师风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入教学改革。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必要的技术支持人员可作为团队主要成员。

（三）课程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无师德师风及学术不端问题，近5年无教学事故、课程内容思想性或科学性问题。

（四）申报课程当年只可选择一类进行申报。

五、工作安排

请各学院（部）结合已获批一流专业建设点情况，坚持“分类建设、扶强扶特、提升高阶性、突出创新性、增加挑战度”的原则，做好推荐课程的遴选、打磨工作。

**（一）确定推荐课程名单并打磨。**

1.各学院（部）应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课程组广泛参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申报，择优排序确定申报课程推荐名单。

2.各学院（部）组织专家对拟申报课程进行打磨（9月6日-9月20日）。建议邀请国家级一流课程负责人，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评委对申报课程进行打磨。

**（二）材料准备和提交。**

1.各学院（部）9月20日前提交《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预申报推荐汇总表》及推荐课程申报书及附件材料，纸质版（签字、盖章）一式一份交至临潼校区骊山校园办公楼114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jiaoxueke@xust.edu.cn。

2.视频录制

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社会实践课程要录制课堂实录视频（标注课程内容、课程对象、上课时间以及上课地点）和说课视频(包括教学理念、课程设计、课程实施、改革成效等)。**课堂实录及说课视频可先做好录制前准备（ppt、拍摄脚本、图片等），暂不提交。**

3.政治审查

申报材料均需由二级学院审核盖章，其中“课程团队成员和课程内容政治审查意见”由二级学院党委出具审查意见并加盖二级学院党委章。

4.**2023年申报书及附件材料要求可能会有变化，正式申报时以教育部和陕西省教育厅通知为准。**

5.以上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

联系人：任莹 党琪 联系电话：83858040

附件（不随文下发，请在教务处网站下载）：

1.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预申报书

2.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预申报汇总表

3.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说明（第二批）

教务处

2023年9月6日